

苗栗縣苗栗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五條 申請使用本堂櫃(牌)位者，使用費用依下列各款方式辦理：</p> <p>一、本市市民申請使用<u>一般櫃位區個人、雙人</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三十、<u>菩薩特區櫃位個人、雙人</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八十、家族式櫃位，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五十。神主牌位，依附表二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三十。</p> <p>二、原埋葬於本市轄區內管理之各公墓或私墓起掘者及本市新英里民，<u>申請一般櫃位區</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二十五。但<u>菩薩特區櫃位</u>及家族式櫃位費用，仍依本市市民收費標準。</p> <p>三、本市南勢里民申請使用本堂個人<u>一般櫃位區</u>、雙人一般櫃位，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費百分之十五，但先人公(私)墓起掘、<u>菩薩特區櫃位</u>及家族式櫃位、神主牌位費用，仍依本市市民收費標準收費。</p> <p>四、<u>中華民國</u>一百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前設籍於本堂建物直線距離三百五十公尺範圍內之居民，申請使用個人<u>一般櫃位區</u>，免收使用費；其他櫃位依南勢里民收費標準辦理。(應由申請人舉證並證明符合資格，本所核定)</p> <p>本市市民之祖先及五等親之</p>	<p>第二十五條 申請使用本堂櫃(牌)位者，使用費用依下列各款方式辦理：</p> <p>一、本市市民申請使用<u>個人一般櫃位、雙人一般櫃位</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三十、<u>菩薩區櫃位</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八十、家族式櫃位，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五十。神主牌位，依附表二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三十。</p> <p>二、原埋葬於本市轄區內管理之各公墓或私墓起掘者及本市新英里民，<u>申請個人櫃位、雙人櫃位</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百分之二十五。但<u>菩薩區櫃位</u>及家族式櫃位費用，仍依本市市民收費標準。</p> <p>三、本市南勢里民申請使用本堂個人<u>一般櫃位、雙人一般櫃位</u>，依附表一收費標準收取費百分之十五，但先人公(私)墓起掘、<u>菩薩區櫃位</u>及家族式櫃位、神主牌位費用，仍依本市市民收費標準收費。</p> <p>四、<u>中華民國</u>一百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前設籍於本堂建物直線距離三百五十公尺範圍內之居民，申請使用個人<u>一般櫃位</u>，免收使用費；其他櫃位依南勢里民收費標準辦理。(應由申請人舉證並證明符合資格，本所核定)</p> <p>本市市民之祖先及五等親之</p>	<p>本堂增設菩薩特區雙人櫃位，且為容易區別，避免混淆，原規定之個人一般櫃位、雙人一般櫃位，修正為一般櫃位區個人、雙人。菩薩區櫃位修正為菩薩「特」區櫃位個人、雙人。</p>

親屬而無繼承人；或現設籍於本市且連續二年以上及其配偶或直系血親，比照本市市民之規定辦理。

親屬而無繼承人；或現設籍於本市且連續二年以上及其配偶或直系血親，比照本市市民之規定辦理。

修正附表

苗栗縣苗栗市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堂使用收費標準
骨灰櫃位區(附表一)

樓層別		使用費	管理費	合計	備註
一般個人	第 1(最底)、11(最高) 層	40,000 元 市民12,000元	18,000 元	58,000元 市民30,000元	
	第 2-3、9-10 層	60,000 元 市民18,000元	18,000 元	78,000元 市民 36,000元	
	第 5、6層、7、8層	80,000 元 市民24,000元	18,000 元	98,000元 市民 42,000元	
	第 5、6、7層				
一般雙人	第 1(最底)、11(最高) 層	100,000 元 市民30,000元	30,000元	130,000元 市民60,000元	
	第 2-3、9-10 層	130,000 元 市民39,000元	30,000元	160,000元 市民 69,000元	
	第 5、6、7、8層	150,000 元 市民45,000元	30,000元	180,000 市民 75,000元	
	第 5、6、7 層				
菩薩特區個人	第 1、11 層	90,000 元 市民72,000元	18,000 元	108,000元 市民90,000元	
	第 2-3、9-10 層	150,000 元 市民120,000元	18,000 元	168,000元 市民 138,000元	
	第 5、6、7、8層	180,000 元 市民144,000元	18,000 元	198,000元 市民 162,000元	
菩薩特區雙人	第 1(最底)、11(最高) 層	250,000元 市民200,000元	30,000元	280,000元 市民 230,000元	
	第 2-3、9-10 層	300,000元 市民240,000元	30,000元	330,000元 市民 270,000元	
	第 2-3、8-9 層				
	第 5、6 層、7、8層	350,000元 市民280,000元	30,000元	380,000元 市民 310,000元	
第 5、6、7 層					
家族櫃	20組	1,200,000元 市民600,000元	200,000元	1,400,000元 市民800,000元	一組 12 穴位

因應本堂增設菩薩特區雙人櫃位，附表(一)櫃位區增設菩薩特區雙人櫃位及不同樓層之使用費、管理費及合計費用。另在一般區之個人、雙人櫃位修正「一般個人」、「一般雙人」，避免使用申請人使用上易區別，避免混淆。

現行附表

苗栗縣苗栗市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堂使用收費標準

骨灰櫃區(附表一)

樓層別		使用費	管理費	合計
個人	第 1、10 層	40,000 元 市民12,000元	18,000 元	58,000元 市民30,000元
	第 1、9 層			
	第 2-3、8-9 層	60,000 元 市民18,000元	18,000 元	78,000元 市民 36,000元
	第 2-3、7-8 層			
雙人	第 4、5、6層	80,000 元 市民24,000元	18,000 元	98,000元 市民 42,000元
	第 4、5、6、7層			
	第 1、9 層	100,000 元 市民30,000元	30,000元	130,000元 市民60,000元
	第 1、10 層			
菩薩特區	第 2-3、7-8 層	130,000 元 市民39,000元	30,000元	160,000元 市民 69,000元
	第 2-3、8-9 層			
	第 4、5、6 層	150,000 元 市民45,000元	30,000元	180,000 市民 75,000元
	第 4、5、6、7層			
家族櫃	20組	1,200,000元 市民600,000元	200,000元	1,400,000元 市民800,000元